



泰华股份

NEEQ : 839444

山东泰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Taihua Biotech Co., Ltd



半年度报告

— 2023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洪祥碧、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绪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林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录

重要提示.....	2
目录.....	3
释义.....	4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6
第二节 重大事件.....	11
第三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3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16
第五节 财务会计报告.....	18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61
附件 II 融资情况.....	6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文件备置地址	山东泰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泰华股份、泰华科技、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	指	山东泰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海弘	指	厦门海弘挚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办券商	指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山东泰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甾体	指	甾体说的就是类固醇类物质,通常指这一类的激素:肾上腺皮质激素、雄激素、雌激素,具有一定的作用。
皮质激素	指	皮质激素是肾上腺皮质合成和分泌的一类,皮质激素进入血液循环后,一般与血中特异的蛋白质——皮质激素运载蛋白形成可逆的非共价键复合物,使激素免受破坏,并可调节血中游离甾体的浓度,从而调控作用于靶细胞的激素的有效浓度。
原料药	指	指用于生产各类制剂的原料药物,是制剂中的有效成份由化学合成、植物提取或者生物技术所制备的各种用来作为药用的粉末、结晶、浸膏等,但病人无法直接服用的物质。
医药中间体	指	所谓医药中间体,实际上是一些用于药品合成工艺过程中的一些化工原料或化工产品。这种化工产品,不需要药品的生产许可证,在普通的化工厂即可生产,只要达到一些的级别,即可用于药品的合成。
报告期	指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06月30日
上年同期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06月30日
报告期末	指	2023年6月30日
报告期初	指	2023年1月1日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山东泰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ndongTaihuaBiotechCo.,Ltd		
法定代表人	洪祥碧	成立时间	2004年10月22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洪祥碧）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洪祥碧），一致行动人为（洪博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医药制造业27-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271-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271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泼尼松龙、氟轻松、丙酸氯倍他索、倍他米松等原料及中间体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泰华股份	证券代码	839444
挂牌时间	2017年1月5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33,5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华福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大道 380 号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洪博强	联系地址	山东省泰安市高新区配天门大街 399 号
电话	0538-5073161	电子邮箱	hhpharminvest2014@163.com
传真	0538-8935056		
公司办公地址	山东省泰安市高新区配天门大街 399 号	邮政编码	271000
公司网址	www.taihuapharm.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900767764698U		
注册地址	山东省泰安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配天门大街 399 号		
注册资本（元）	33,5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

公司专注于皮质激素类甾体药物中间体的研制、生产和销售，产品包括地索奈德系列、倍他米松及衍生物系列、氟轻松系列、地塞米松系列、氢化可的松系列等 5 种系列。经过多年的研发技术沉淀和市场积累，公司拥有较为成熟领先的生产工艺、较为稳定的供应商和客户，在市场庞大的甾体药物市场占有一席之地。公司主要向行业上游甾体药物原料供应商采购醋酸泼尼松等原材料及辅料，根据市场需要，采用国内领先的生产工艺生产各系列原料药中间体产品，再通过公司的销售渠道销售给下游的甾体药物生产和贸易公司获取利润。

1、采购模式

公司从事甾体药物中间体的研发与生产和销售，主要采购生产相关的原材料和中间物料，如：丙酮、碘、倍他米松、格氏水解物、醋酸泼尼松等。公司由采购仓储科统一负责对外采购工作，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工作的正常进行。采购仓储科根据生产计划确定原辅材料、包装材料等物料的采购计划，通过采购议价和订单管理、采购付款管理，合理控制原材料成本和库存，降低采购成本和减少资金占用。公司自成立以来即开展相关业务，与国内相关原材料供应商有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2、生产模式

公司从原料采购、人员配置、设备管理、生产过程、质量控制、包装运输等各方面，严格执行公司工艺技术控制规定；在产品的整个制造过程中，主要通过缩合、氧化还原、中和、离心分离、水析等一系列物理化学反应，每个产品就要经过多个反应流程才能成为最终成品。生产质控部对原料、辅料、包装材料、中间产品、成品进行全程检测及监控，确保产品质量。

3、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直销客户主要为同行业下游的甾体药物生产企业，经销客户主要为不直接从事甾体药物生产的医药贸易公司或代理商等。外商独资阶段，公司存在外销情况，国外市场销售部分自营，部分通过外贸公司完成；外商企业转为内资企业后，因无相关出口资质，公司停止了相关外销业务。经过多年的市场积累，公司产品拥有较好的市场口碑，也与天药股份等业内知名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目前，甾体药物市场需求刚性较强，公司产品销售前景良好。随着二期新生产线的建设使用，未来公司产能将进一步扩大，产品销售压力亦将大幅增加，增聘和储备销售人才，扩充销售团队是目前公司较为紧急的一项工作。

4、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销售公司产品获取收入，通过对不断地加强研发创新，提高产品工艺技术，依靠技术进步和加强管理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毛利空间，加强市场开发，提高销售，增加利润。同时通过不断开发新产品获取利润。公司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与客户一般根据实际用量结算，公司针对客户的零星的采购，结算方式为款到发货；对大客户、老客户可以给 30—120 天的账期。公司专注于高端皮质激素类甾体药物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包括地索奈德系列、倍他米松及衍生物系列、氟轻松系列、地塞米松系列、氢化可的松系列等产品。经过多年的技术沉淀和市场积累，公司拥有较为成熟、国内先进的生产工艺技术、较为稳定的供应商和客户，在市场庞大的甾体药物生产市场占有一席之地。公司主要向行业上游甾体药物原料供应商采购醋酸泼尼松等原材料及辅料，根据市场需要，采用相应的生产工艺生产各系列原料药中间体产品，再通过公司的销售渠道销售给下游的药品企业生产和贸易公司获取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没有重大变化。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详细情况	2022年12月12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6,959,168.57	37,544,460.35	-28.19%
毛利率%	32.06%	13.4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380.91	-79,854.83	-4.4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3,380.91	-79,854.83	-4.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13%	-0.1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0.13%	-0.15%	-
基本每股收益	-0.002	-0.002	-4.42%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02,257,118.48	74,822,009.35	36.67%
负债总计	38,691,450.81	12,011,395.62	222.1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3,565,667.67	62,810,613.73	1.2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90	1.87	1.6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7.84%	16.0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7.84%	16.05%	-
流动比率	1.80	3.46	-
利息保障倍数	-0.33	11.76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93,974.62	-248,966.61	-2,387.87%
应收账款周转率	2.52	12.01	-
存货周转率	0.52	0.92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6.67%	38.7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8.19%	-48.99%	-
净利润增长率%	-4.42%	-112.14%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705,047.37	2.65%	3,463,571.70	4.63%	-21.90%
应收票据	18,076,086.79	17.68%	0	0%	-
应收账款	18,076,086.79	35.74%	3,344,987.19	4.47%	992.71%
固定资产	18,531,364.27	18.12%	6,196,327.70	8.28%	199.07%
在建工程	4,028,811.77	3.94%	16,747,109.33	22.38%	-75.94%
短期借款	5,500,000.00	5.38%	0	0%	-
应付账款	32,568,730.32	31.85%	10,950,537.75	14.64%	197.42%
长期借款	0	0%	0	0%	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较年初下降21.9%，主要原因是4-6月份归还了短期借款450万元所致；
 应收账款较年初上升992.71%，主要原因是公司给予个别大客户一定时间的账期，截止到本期期末仍未结算，导致占比上升；
 存货较年初上升6.91%，主要原因是当期委托外单位加工产品入库所致；
 应付账款较年初上升197.42%，原因是通过大批量购进原材料，跨期结算货款，截止到本期期末仍未结清，导致占比上升。

（二） 营业情况与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6,959,168.57	-	37,544,460.35	-	-28.19%
营业成本	18,315,634.23	67.94%	32,500,986.60	86.57%	-43.65%
毛利率	32.06%	-	13.43%	-	-

管理费用	2,561,168.47	9.5%	2,872,684.90	7.65%	-10.84%
销售费用	133,890.55	0.5%	113,726.75	0.30%	17.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93,974.62	-	-248,966.61	-	- 2,387.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	-	-142,564.00	-	1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5,450.29	-	1,283,942.47	-	323.3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 28.19%，主要原因是今年客户需求下降，销售额下降所致；
 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下降 43.65%，主要原因是为生产大客户所需的受托加工产品收取加工费，投入了较少的辅助材料和人工所致；
 税金及附加较去年同期下降 101.5%，主要原因是去年同期返还了部分土地使用税导致税金及附加总额下降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一、客户集中度高的风险	2023 年上半年,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94.77%。其中,前两大客户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92.21%。公司来自主要客户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相对较高,本公司存在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如果来自主要客户的收入大幅下降,会严重影响公司盈利的稳定性,公司业绩存在大幅下滑的风险。
二、原辅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原材料主要是基础化工、精细化工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占生产成本的比例 89.21%,原材料供应的持续稳定性及价格波动幅度对公司盈利影响较大。相关供应商的稳定生产直接受到包括产业政策调整、环保政策调整等的影响,原材料的价格受石油和经济周期影响也较大。报告期内,尽管公司原材

	料价格下降,但由于公司主导产品的产业地位相对处于弱势且市场供应过剩,导致产品销售价格的更大幅度下降,原材料价格波动在短期内对公司盈利能力的不良影响较大。
三、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根据对市场的预测安排生产,存货规模处于较高水平,本期末存货余额为 3655.11 万元。由于产品的市场价格波动,基于公司的会计政策,公司于本期末共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451.4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足额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若公司产品未来出现价格大幅波动,且存货大幅增加,导致公司存货跌价损失显著增加,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共同控制人洪祥碧、洪桂英夫妇及其儿子洪博强合计持有公司 93.52%的股份,洪祥碧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洪博强任董事、董事会秘书兼业务发展总监,其在公司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管理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若公司共同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和少数权益股东利益。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二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无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四)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泰安高新区配天门大街以北的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8,294,642.00	9.57%	银行抵押贷款
泰安高新区配天	固定资产	抵押	3,221,602.26	3.71%	银行抵押贷款

门大街以北的房屋建筑物					
总计	-	-	11,516,244.26	13.28%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报告期内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建筑物抵押用于银行借款，系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第三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500,000	7.46%	0	2,500,000	7.4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1,000,000	92.53%	0	31,000,000	92.5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0,500,000	91.04%	0	30,500,000	91.04%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33,500,000	-	0	33,5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2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厦门海弘挚	16,775,000	0	16,775,000	50.07%	16,775,000			

	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	洪祥碧	13,331,055	0	13,331,055	39.79%	13,331,055			
3	李曙蓉	1,194,000	2,000	1,194,000	3.56%	1,394,000			
4	泰安市泰华益盛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0	1,000,000	2.99%	1,000,000			
5	洪桂英	659,199	2,000	659,199	1.97%	500,000			
6	骆宗萍	500,000	0	500,000	1.49%	459,199			
7	陈军伟	19,700		19,700	0.06%	19,700			
8	焦春梅	10,000		10,000	0.03%	10,000			
9	翁伟滨	9,896		9,896	0.03%	9,896			
10	曹义海	500		500	-	500			
11	郑华珍	450		450	-	450			
12	程志龙	200		200		200			
	合计	33,500,000	-	33,500,000	100%	33,500,000	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公司现有 12 位股东：2 个合伙企业股东（厦门海弘、泰华益盛）及 10 位自然人股东（洪祥碧、骆宗萍、李曙蓉、洪桂英、陈军伟、焦春梅、翁伟滨、曹义海、郑华珍、程志龙）。厦门海弘由股东洪祥碧、洪桂英夫妇及其儿子洪博强共同出资设立；

泰华益盛为司员工持股平台，其中洪祥碧为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人。除此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洪祥碧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1966年9月	2022年8月2日	2025年8月1日
洪博强	董事会秘书	男	1991年10月	2022年8月2日	2025年8月1日
洪昆评	董事	男	1958年2月	2022年8月2日	2025年8月1日
张芹	董事	女	1972年2月	2022年8月2日	2025年8月1日
吕学德	董事	男	1980年9月	2022年8月2日	2025年8月1日
刘福军	监事会主席	男	1970年1月	2022年8月2日	2025年8月1日
韩明	监事	男	1982年8月	2022年8月2日	2025年8月1日
王京沪	监事	男	1986年8月	2022年8月2日	2025年8月1日
宋绪燕	财务总监	女	1976年3月	2022年8月2日	2025年8月1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长洪祥碧与董事洪博强为父子关系，除此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	------	------

管理人员	5	6
生产人员	14	12
销售人员	3	3
技术人员	5	5
财务人员	3	3
员工总计	30	29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四)1	2,705,047.37	3,463,571.7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附(四)2	18,076,086.79	3,344,987.1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附(四)3	12,110,596.46	374,478.6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附(四)4	11,701.34	150,00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附(四)5	36,551,117.44	34,189,049.0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附(四)6	49,785.85	49,785.85
流动资产合计		69,504,335.25	41,571,872.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附（四）7	18,531,364.27	6,196,327.70
在建工程	附（四）8	4,028,811.77	16,747,109.3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附（四）9	7,495,993.52	7,610,086.1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四）10	2,696,613.67	2,696,613.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752,783.23	33,250,136.86
资产总计		102,257,118.48	74,822,009.3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四）11	5,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附（四）12	32,568,730.32	10,950,537.75
预收款项	附（四）13	53,800.00	266,480.00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附（四）14	265,000.00	200,000.00
应交税费	附（四）15	169,604.96	544,259.77
其他应付款	附（四）16	134,315.53	50,118.10
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8,691,450.81	12,011,395.6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8,691,450.81	12,011,395.6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附（四） 17	33,500,000.00	33,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附（四） 18	18,091,862.83	18,091,862.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附（四） 19	7,565,187.95	6,726,753.10
盈余公积	附（四） 20	1,149,068.53	1,149,068.5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附（四） 21	3,259,548.36	3,342,929.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3,565,667.67	62,810,613.7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565,667.67	62,810,613.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2,257,118.48	74,822,009.35

法定代表人：洪祥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绪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林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26,959,168.57	37,544,460.35
其中：营业收入	附(四)22	26,959,168.57	37,544,460.3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附(四)22	18,315,634.23	32,500,986.60
其中：营业成本		18,315,634.23	32,500,986.6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附(四)23	-6,281.08	419,697.14
销售费用	附(四)24	133,890.55	113,726.75
管理费用	附(四)25	2,561,168.47	2,872,684.90
研发费用	附(四)26	2,415,561.09	1,490,316.30
财务费用	附(四)27	62,614.49	216,278.9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附(四)28	38.27	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四） 29	356,000,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附（四） 31	-83,380.91	-69,230.33
加：营业外收入			1,026.04
减：营业外支出	附（四） 30		11,650.5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380.91	-79,854.83
减：所得税费用	附（四） 31	0	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附（四） 31	-83,380.91	-79,854.8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380.91	-79,854.8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2	-0.00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洪祥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绪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林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06,770.80	23,081,811.7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3,492.00	102,523.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四） 32	2,775,900.10	1,448,627.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56,162.90	24,632,962.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604,828.11	23,327,371.0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51,879.82	886,838.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97,208.58	312,281.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四） 32	796,221.01	355,438.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50,137.52	24,881,929.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93,974.62	-248,966.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2,56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564.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564.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附（四） 33	10,000,000.00	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附（四） 33	4,500,000.00	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附（四） 33	64,549.71	216,057.5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64,549.71	716,057.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5,450.29	1,283,942.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8,524.33	892,411.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附（四） 33	3,463,571.70	2,520,404.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05,047.37	3,412,816.39

法定代表人：洪祥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绪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林

三、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无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公司基本情况

山东泰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04年10月22日在泰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900767764698U，由新华联医药（新加坡）有限公司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美元600万元。实缴资本为美元0万元。

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出资方	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新华联医药（新加坡）有限公司	0.00	货币	100.00
合计	0.00	—	100.00

1、第一次实缴注册资本

2004年11月12日，根据有关协议、合同、章程的规定，公司注册资本为美元600万元，由新华联医药（新加坡）有限公司在营业执照签发之日（2004年10月22日）起三个月内第1期到位159.977292万美元，剩余部分三年内缴清。本次出资为第1期。

本次实缴资本后，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出资方	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方	出资比例（%）
新华联医药（新加坡）有限公司	159.977292	货币	100.00
合 计	159.977292	—	100.00

2004年11月12日，山东东岳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上述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鲁东岳所验字【2004】第364号《验资报告》。

2、第二次实缴注册资本

2005年5月26日，根据有关协议、合同、章程的规定，公司注册资本为美元600万元，由新华联医药（新加坡）有限公司在营业执照签发之日（2004年10月22日）起六个月内一次性缴纳不低于注册资本的25%，剩余部分三年内缴足。本次出资为第2期。本次缴纳注册资本美元15.9985万元，截至2004年5月26日止，连同第1期出资，公司共收到新华联医药（新加坡）有限公司缴纳的注册资本美元175.9757万元。

本次实缴注册资本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出资方	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新华联医药（新加坡）有限公司	175.9757	货	100.00
合 计	175.975	—	100.00

2005年5月26日，泰安天立明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出资进行了验审，并出具了泰天信会验字【2005】第154号《验资报告》。

3、第三次实缴注册资本

2006年9月30日，根据有关协议、合同、章程的规定，公司注册资本为美元600万元，由新华联医药（新加坡）有限公司在营业执照签发之日（2004年10月22日）起六个月内一次性缴纳不低于注册资本的25%，剩余部分三年内缴足。本次出资为第3期，本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美元24.0985万元。截至2006年9月30日连同第1、2期出资，公司共收到新华联医药（新加坡）有限公司缴纳的注册资本美元200.074292万元。

本次实缴注册资本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出资方	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新华联医药（新加坡）有限公司	200.074292	货币	100.00
合 计	200.074292	—	100.00

2006年9月30日，泰安中正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上述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泰中正信会计师验字【2006】第297号《验资报告》。

4、第四次实缴注册资本

2007年8月22日，根据有关协议、合同、章程的规定，公司注册资本为美元600万元，由新华联医药（新加坡）有限公司在营业执照签发之日（2004年10月22日）起六个月内一次性缴纳不低于注册资本的25%，剩余部分三年内缴足。本次出资为第4期，本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美元89.931533万元。截至2007年8月22日连同第1、2、3期出资，公司收到新华联医药（新加坡）有限公司缴纳

的注册资本 290.005825 万元。

本次实缴注册资本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出资方	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新华联医药（新加坡）有限公司	290.005825	货币	100.00
合 计	290.005825	—	100.00

2007 年 8 月 22 日，泰安致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上述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泰致信外验字【2007】第 009 号《验资报告》。

5、第五、六、七次实缴注册资本

2007 年 12 月 26 日、2008 年 1 月 9 日和 2008 年 12 月 17 日，分三次出资为第 5、6、7 期，出资额分别为美元 29.977118 万元、美元 24.977099 万元、美元 44.939958 万元，合计美元 99.894175 万元；截至 2008 年 12 月 17 日连同第 1、2、3、4 期出资，公司收到新华联医药（新加坡）有限公司缴纳的注册资本为美元 389.9 万元。

本次实缴注册资本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出资方	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新华联医药（新加坡）有限公司	389.90	货币	100.00
合 计	389.90	—	100.00

2009 年 7 月 22 日，泰安致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上述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泰致信外验字【2009】第 003 号《验资报告》。

6、减少注册资本

2009 年 7 月 8 日，由泰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发布《关于同意山东泰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减少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的批复》，同意山东泰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减少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投资总额由 1200 万美元调整为 779.8 万美元，注册资本由 600 万美元调整为 389.9 万美元。

7、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1 月 22 日，由泰安高新区管委会发布的《泰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文件》同意山东泰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方股东新华联医药（新加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100% 的股权以 3600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厦门海弘挚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意受让各方 2016 年 1 月 22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后，公司由外商投资企业转为内资企业。商外资鲁府泰字【2004】2544 号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即日作废。2016 年 2 月 22 日，公司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出资方	出资额（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厦门海弘挚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358,993.86	货币	100.00
合 计	30,358,993.86	—	100.00

8、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通过了股东厦门海弘将其持有公司 45.00% 的股权

以 1,62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洪祥碧，转让价格为每 1 元出资 1.1858 元，公司制定并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同日，股东厦门海弘与洪祥碧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2016 年 4 月 5 日，公司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出资方	出资额（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厦门海弘挚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697,446.62	货币	55.00
洪祥碧	13,661,547.24	货币	45.00
合 计	30,358,993.86	—	100.00

9、股份公司设立及第一次增资

2016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以有限公司 2016 年 2 月 29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41,091,862.83 元，按 1.3472:1 比例折合股份公司股本 30,5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折股后的余额 10,591,862.83 元计入资本公积，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该次股份改制已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6)第 323008 号的验资报告。2016 年 5 月 23 日，此次变更已经工商核准。

本次股份设立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出资方	出资额（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厦门海弘挚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775,000.00	净资产折股	55.00
洪祥碧	13,725,000.00	净资产折股	45.00
合 计	30,500,000.00	—	100.00

10、第二次增资

2016 年 6 月，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同意引进泰安市泰华益盛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公司新增股东，以现金作为出资形式，投资数额为 250 万，其中 100 万计入公司注册资本，150 万计入资本公积；同意骆宗萍成为公司新股东，以现金作为出资形式，投资数额为 125 万，其中 5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7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后的注册资本总额为 3200 万。2016 年 7 月 1 日，此次变更已经工商核准。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出资方	出资额（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厦门海弘挚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775,000.00	货币	52.42
洪祥碧	13,725,000.00	货币	42.89
泰华益盛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货币	3.13
骆宗萍	500,000.00	货	1.56
合 计	32,000,000.00	—	100.00

11、第三次增资

2016 年 6 月，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同意引进洪满英、李曙蓉、刘良贤、林小明为公司新股东，以现金作为出资形式；林小明投资 4,500,000.00 元，其中 1,000,000.00 计入股本；李曙蓉投资 900,000.00

元，其中 200,000.00 计入股本；刘良贤投资 900,000.00 元，其中 200,000.00 计入股本；洪满英投资 450,000.00 元，其中 100,000.00 计入股本；此次增资共接收注册资本 150 万，资本公积 525 万，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 3350 万元。2016 年 7 月 20 日，此次变更已经工商核准。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出方	出资额（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厦门海弘挚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775,000.00	货币	50.07
洪祥碧	13,725,000.00	货币	40.97
泰华益盛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货币	2.99
骆宗萍	500,000.00	货币	1.49
洪满英	100,000.00	货币	0.29
李曙蓉	200,000.00	货币	0.60
刘良贤	200,000.00	货币	0.60
林小明	1,000,000.00	货币	2.99
合 计	33,500,000.00	—	100.00

12、2018 年股权变更

2018 年，股东林小明和刘良贤通过新三板证券市场将股份出售予李曙蓉，本次变更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出资方	出资额（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厦门海弘挚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775,000.00	货币	50.07
洪祥碧	13,725,000.00	货币	40.17
李曙蓉	1,400,000.00	货币	4.18
泰华益盛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货币	2.99
骆宗萍	500,000.00	货币	1.49
洪满英	100,000.00	货币	0.30
合 计	33,500,000.00	—	100.00

本公司股份于 2016 年 9 月 28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泰华股份，证券代码 839444。

公司经营范围：医药原料及中间体(泼尼松龙、氟轻松、丙酸氯倍他索、倍他米松、布地奈德、地索奈德)的加工生产经营及相关产品技术研发与转让;本公司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产品有：泼尼松龙、氟轻松、丙酸氯倍他索、倍他米松、布地奈德、地索奈德等系列产品。

公司住所：泰安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法定代表人：洪祥碧。

洪祥碧、洪桂英、洪博强为本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 2023 年度无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本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后续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

很小的投资。

6.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

8.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本组合为信用风险特征相似的应收款项。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账款。
组合 3：低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国有企业、国有事业单位和政府机关的应收款项。

9.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0.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等应收款项。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账款。

11.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半成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先进先出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依据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2.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4.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 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

益法核算。

3、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5.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10.00	4.50-9.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10.00	9.00-18.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10.00	9.00-18.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00	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未执行新租赁准则）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7.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8.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节能服务公司投资项目形成的无形资产，应按合同约定的效益分享期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见本附注“四、（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1、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与研究开发项目相关的无形资产的确认、计量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合作研发下根据交易经济实质判断合作研发交易经济实质属于自行开发相关技术（研发劳务外包）还是外购技术。

交易经济实质属于自行开发的，则按照上述自行研究开发支出资本化的条件以及确认无形资产的标准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经济实质属于外购技术的，研发支出先由预付款项科目归集，项目约定进程达到目标（一般为取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新药注册证书）后确认为无形资产，未达到项目约定进程但全部研发支出可以回收的情况下，冲减预付款项；未达到项目约定进程但研发支出部分可以回收的情况下，按可回收金额冲减预付款项，不可回收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许可使用技术下，支出先由预付款项科目归集，项目约定进程达到目标后确认为无形资产，未达到项目约定进程但全部支出可以回收的情况下，冲减预付款项；未达到项目约定进程但部分支出可以回收的情况下，按可回收金额冲减预付账款，不可回收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40	0
专利权	直线法	10	0
非专利技术	直线法	10	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0.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

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2.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

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 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

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3. 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或服务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5. 交易价格分配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

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6. 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7.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1) 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2) 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服务与未转让的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3) 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服务与未转让的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8.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 售后回购

1)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

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 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24.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即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

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6.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租方承担了应由出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一)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
消费税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 2022 年第二批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按照 15% 缴纳所得税，有效期为 2022 年-2024 年。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914,593.69	1,673,118.02
其他货币资金	1,790,453.68	1,790,453.68
合计	2,705,047.37	3,463,571.7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货币资金	914,593.69	1,790,453.68
合计	914,593.69	1,790,453.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中国银行定期存款 1,790,453.68 元。

--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8,179,540.00	3,344,987.19
其中：X 月-X 月		
X 月-X 月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8,076,086.79	3,344,987.19

(2) 按坏账计提方式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179,540.00	100%	103,453.21	0%	18,076,086.79
其中：预期信用风险组合	18,179,540.00	100%	103,453.21	0%	18,076,086.79
合计	18,179,540.00	100%	103,453.21	0%	18,076,086.79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48,440.40	100%	103,453.21	3.00%	3,344,987.19
其中：预期信用风险组合	3,448,440.40	100%	103,453.21	3.00%	3,344,987.19
合计	3,448,440.40	100%	103,453.21	3.00%	3,344,987.19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客户 1	18,086,500.00	99.49%	00
客户 2	92,000.00	0.51%	0
客户 3	900	0%	
客户 4	140	0%	
合计	18,179,540.00	100%	0

3、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1 年以内	12,110,596.46	100	66,185.72	17.67
1 至 2 年			28,132.94	7.51
2 至 3 年			270,110.00	72.13
3 年以上			10,050.00	2.68
合计	12,110,596.46	100	374,478.66	1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
兰州长征机械有限公司	12,000,000.00	99.09%
江苏通协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68,400.00	0.56%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泰安供电公司	10,198.10	0.08%
泰安清平检测有限公司	8,000.00	0.07%
江西宇能制药有限公司	5,000.00	0.04%
合计	12,091,598.10	99.84%

4、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1,701.34	150,000.00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903,009.91	4,005,859.76	8,897,150.15
在产品	3,863,703.97		3,863,703.97
库存商品	33,271,834.77	10,508,111.45	22,763,723.32
委托加工商品	1,026,540.00		1,026,540.00
消耗性生物资产			
发出商品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51,065,088.65	14,513,971.21	36,551,117.44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038,326.15	4,005,859.76	8,032,466.39
在产品	4,216,208.87		4,216,208.87
库存商品	32,448,485.28	10,508,111.45	21,940,373.8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发出商品			
合同履约成本			
半成品			
合计	48,703,020.30	14,513,971.21	36,551,117.44

6、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流动资产	49,785.85	49,785.85

7、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8,531,364.27	6,196,327.7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8,531,364.27	6,196,327.70

(2)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械电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	5,462,486.95	15,252,170.17	242,332.30	1,016,847.60	21,973,837.02

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1,686,736.45	1,278,772.83			12,965,509.28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11,686,736.45	1,278,772.83			12,965,509.28
(3)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7,149,223.40	16,530,943.00	242,332.30	1,016,847.60	34,939,346.3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978,964.97	11,916,257.64	200,858.85	681,427.86	15,777,509.32
2. 本期增加金额	263,254.20	344,340.66	5,958.99	16,918.86	630,472.71
(1) 计提	263,254.20	344,340.66	5,958.99	16,918.86	630,472.7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3,242,219.17	12,260,598.30	206,817.84	698,346.72	16,407,982.0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					

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907,004.23	4,270,344.70	35,514.46	318,500.88	18,531,364.27
2. 期初账面价值	2,483,521.98	3,335,912.53	41,473.45	335,419.74	6,196,327.70

8、在建工程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028,811.77	16,747,109.33
工程物资		
合计	4,028,811.77	16,747,109.33

(2)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二期工程项目	4,028,811.77		4,028,811.77	16,747,109.33		16,747,109.33
合计	4,028,811.77		4,028,811.77	16,747,109.33		16,747,109.33

(3)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二期工程项目	20,000,000.00	16,747,109.33	247,211.72	12,965,509.28		4,028,811.77
合计	20,000,000.00	16,747,109.33	247,211.72	12,965,509.28		4,028,811.77

(续)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二期工程项目	84.97%	84.97%				自筹
合计	-	-			-	-

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409,263.53			11,409,263.5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409,263.53			11,409,263.5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799,177.37			3,799,177.37
2. 本期增加金额	114,092.64			114,092.64
(1) 计提	114,092.64			114,092.6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913,270.01			3,913,270.0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495,993.52			7,495,993.52
2. 期初账面价值	7,610,086.16			7,610,086.16

1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977,424.47	2,696,613.67	17,977,424.47	2,696,613.67
合计	17,977,424.47	2,696,613.67	17,977,424.47	2,696,613.67

11、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银行高新区支行	5,550,000.00	0

1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2,568,730.32	10,950,537.75
1年以上		
合计	32,568,730.32	10,950,537.75

113、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53,800.00	266,480.00
合计	53,800.00	266,480.00

1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短期薪酬	200,000.00	65,000.00		265,000.00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辞退福利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00,000.00	65,000.00		265,000.0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0,000.00	65,000.00		265,000.00
2、职工福利费				
3、社会保险费				
其中：医疗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00,000.00	65,000.00	265,000.00

15、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4,135.60	277,297.24
消费税		
企业所得税	-47,977.73	39,511.43
个人所得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43.00	14,680.22
教育费附加	2,332.71	6,291.53
地方教育附加	1,555.13	4,194.36
印花税	5,204.24	-0.02
房产税	15,480.76	15,480.76
车船税		
土地使用税	93,373.00	186,746.00
资源税		
简易计税	58.25	58.25
合计	169,604.96	544,259.77

16、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4,315.53	50,118.10
合计	134,315.53	50,118.10

(1)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个人及股东借款	134,315.53	50,118.10
合计	134,315.53	50,118.10

17、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3,500,000.00						33,500,000.00

18、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8,091,862.83			18,091,862.83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8,091,862.83			18,091,862.83

19、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6,726,753.10	871,807.74	33,372.89	7,565,187.95
合计	6,726,753.10	871,807.74	33,372.89	7,565,187.9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49,068.53			1,149,068.53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1,149,068.53			1,149,068.53

盈余公积说明（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483,573.30	-1,062,824.4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140,644.0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342,929.27	-1,062,824.4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3,380.91	4,777,190.2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71,436.5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259,548.36	3,342,929.27

2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890,787.60	4,157,897.50	19,920,362.13	18,283,691.11
其他业务	21,068,380.97	14,157,736.73	17,624,098.22	14,217,295.49
合计	26,959,168.57	18,315,634.23	37,544,460.35	32,500,986.60

23、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30,961.52	30,961.52
土地税	-186,746.00	37,392.00
印花税	10,532.34	796.95
附加税	138,551.06	846.67
车船税	420.00	0
合计	-681.08	41,997.14

24、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9,690.68	83,074.26
差旅费	6,343.57	
运输装卸费	25,534.84	13,751.14
鉴定费	1,449.06	2,852.83
展览宣传费	5,447.50	
包装费	18,955.21	7,104.38
通讯费	1,430.49	1,787.98
\其他	5,039.20	5,156.16
合计	133,890.55	113,726.75

25、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03,917.09	400,020.46
差旅费	146,700.52	4,889.49
残保金	0	16,684.98
中介服务费	279,182.77	109,800.85
材料费	45,387.95	0
租赁费	9,349.56	6,000.00
折旧费	264,389.32	220,264.26
办公费	2,223.23	6,281.05
摊销费	114,092.64	114,092.64
保险费	4,440.21	4,315.74
安全费	871,807.74	1,851,405.82
修理费	3,835.93	70,097.67
车费用	29,463.52	1,114.69
水电费	58,201.34	18,653.37
培训费	29,326.73	0
招待费	28,744.00	0
环保费	54,104.77	0
通信费	5,391.20	0
快递费	10,029.89	0

其他	580.06	49,063.88
合计	2,561,168.47	2,872,684.90

26、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折旧	41,882.57	86,378.37
职工薪酬	230,175.13	117,110.57
材料费	2,139,337.40	1,249,985.93
其他	4,165.99	36,841.43
合计	2,415,561.09	1,490,316.30

27、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4,549.71	216,056.93
减：利息收入	-3,974.15	1,864.88
汇兑损益	0	5.30
手续费及其他	2,038.93	2,081.64
其他		
合计	62,614.49	216,278.99

28、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贴息补助	0	0
研发补助	0	0
其他	38.27	0
合计	38.27	0

29、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560,000.00	0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0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0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0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0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0
财务担保合同减值		0
合计	3,560,000.00	0

3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0		
罚款滞纳金	0		
无法收回的应收款	0	11,650.54	
赔偿	0		
其他	0		
合计	0	11,650.54	

3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3,380.9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税收优惠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0
净利润	-83,380.91

32、现金流量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利息收入		
收到税费返还		102,523.21
其他往来款	2,775,900.10	23,081,811.73
合计	2,775,900.10	1,448,627.8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付现日常费用	796,221.01	886,838.19
手续费		312,281.54
往来款及其他		23,682,809.64
合计	796,221.01	24,881,929.37

3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3,380.91	-79,854.83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630,472.71	540,191.03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14,092.64	114,092.6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2,614.49	216,278.9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62,068.35	-23,397,506.9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328,918.74	-516,780.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773,213.54	23,605,338.7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93,974.62	481,759.4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05,047.37	3,412,816.3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463,571.70	2,520,404.5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8,524.33	892,411.8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705,047.37	3,463,571.70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05,047.37	3,463,571.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一)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一、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0
减：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0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